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3-132

#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 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十五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完成本次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本次登记完成后，公司新增股本1,28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65,956,800股增加至67,236,8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5）。

## 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订情况

根据前述股份登记结果，同时根据最新发布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拟对《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予以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95.68万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b>6,723.68</b>万元。</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595.68万股,均为普通股。</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b>6,723.68</b>万股,均为普通股。</p>
<p>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p>	<p>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b>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提请股东大会解除该董事职务。</b></p>
<p>第一百〇四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二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第一百〇四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b>公司应当对独立董事辞职的原因及关注事项予以披露。</b></p>
<p>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且其中至少包括一名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的会计专业人员。</p> <p>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召集人。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p>	<p>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且其中至少包括一名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的会计专业人员。</p> <p>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召集人。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p> <p><b>公司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定期或者不定期召开全部由独立董事参加</b></p>

修订前	修订后
	的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可以根据需要研究讨论公司其他事项。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提供便利和支持。
新增	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另行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条款序号相应进行调整，相关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 三、其他事项说明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等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该等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 （一）有权签署与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有关的文件及作出必要行为；
- （二）办理有关本次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及备案事项；
- （三）授权办理与上述事宜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 11 月

修订)》。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5日